**南 通 理 工 学 院**

 **有限公司**

**校企产学研合作**

**协 议 书**

（模板）

**年 月 日**

**产学研合作协议书**

甲方：南通理工学院

乙方：

为加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，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，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。甲乙双方本着资源共享、互惠互利、合作共赢的原则，在平等、真实、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经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恪守。

**一、联合进行人才培养**

1.甲方在乙方挂牌设立“南通理工学院教学实践基地”，甲方根据教学计划和人才培养方案，选派一定数量学生到乙方进行毕业设计、实习。乙方指派专人负责，安排工程技术人员对学生毕业设计、实习进行全过程指导。具体人数及其它实习事宜另行商定。

2.根据乙方需求，乙方可在甲方 专业中挑选

学生，成立“ 班”，实行“订单式”培养（具体办班事宜另行商定）。

3.甲方可为乙方提供来校进行招聘员工的宣传，乙方可在实习生或毕业生中优先挑选优秀学生到企业工作（具体事宜另行商定）。

4.甲方聘请乙方中高层领导、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甲方兼职教授或兼职教师，参与授课、指导实践教学、举办学术讲座等。

5.乙方在甲方设立“奖、助学基金”，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和资助生活困难的学生。

6.甲方利用寒暑假，选派教师到乙方实践锻炼，参与乙方的生产和相关研发工作。

7.根据乙方需求，甲方可为乙方在职员工提供学历教育、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等。

**二、校企共建科技平台（工作室、实验室、研发中心等）**

8.乙方组建团队、投入 设备（软件）等，与甲方共建“ ”科技平台，为教学、科研和服务社会提供平台。

**三、合作开展科技研发**

9.甲方整合学术资源，组建 研究团队，参与乙方 的技术开发工作。

10.甲方选派专家教授、博士常年参加乙方设备维护，技术改造，为乙方及乙方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。

11.甲乙双方联合申报纵向科研项目、专利和科技成果奖。

12.甲方现有的省市级科技服务平台优先为乙方提供服务，科技成果和专利技术等优先提供给乙方使用。

**四、其他**

13.为保证双方合作通畅，甲方指定科技与产教合作处副处长、服务地方办公室副主任王凤琴、乙方指定 为双方联络人，具体负责联系、协调、处理有关合作事宜。

14.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15.本协议有效期为 年。

16.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双方代表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南通理工学院 乙方：

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